

北京林业大学文件

北林卫发〔2024〕2号

关于办理 2024 年度机动车停车证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校园交通管理，营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秩序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自 2024 年 1 月 20 日起恢复临时停车收费，并启动教职工机动车停车证办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临停车辆管理。原则上由正门出入校，停放在主楼环岛周边停车场，收费标准为小型车辆 2.5 元/15 分钟，中大型车辆 5 元/15 分钟。

二、教职工车辆管理。通过学校企业微信——事务 e 办——“停车证办理”提交申请，经审核合格后进行线上缴费。2024 年 1 月 20 日至 2 月 28 日为试运行期，期满后正式实施。

三、机动车管理办法。请教职工自觉遵守《北京林业大学机动车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详见北林卫发〔2024〕1号文件）。

四、停车证办理

类别	类 型	收费标准
A 类	学校登记居住在东、西家属区、柏儒苑、静淑苑等周边小区的教职员工的车辆	1800 元/年
B 类	除 A 类之外的其他教职员工的车辆	900 元/年
C 类	社会车辆原则上不办理停车证，因与学校有业务往来确需办理的车辆	6000 元/年

备注：机动车停车证每人仅限办理一辆，因限号可以关联一辆机动车号牌，两辆车同时停放在校园时，后入场车辆实行计时收费。所有备案的教职工车辆校园地面停车 1 小时免费，超过 1 小时按临停车辆计时收费。

五、咨询电话

杨老师，62338765；陈老师，62338727。

特此通知。

北京林业大学

2024 年 1 月 11 日

北京林业大学保卫处	主动公开	2024 年 1 月 11 日印发
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